臺北市士林區蘭雅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臺北市士林區公所

臺北市士林區蘭雅里第 13 屆里長選舉,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 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,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,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 人所填列資料刊登,如有不實,由候選人自行負責:

號次	相片	姓 名	出年月生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 歷	政 見
1		許世宏	59年05月17日	男	臺北市	無	雨農國小 蘭雅國中 泰北高中 德明技術學院(二年制)畢		關懷社區弱勢家庭、開辦老年共食供餐整合社區週邊院所、建構醫療資訊平台 整 善用社區福利補助、落實經費回饋里民 改善社區停車問題、爭取設置活動中心
2		萬天榮	40 年 01 月 06 日	男	臺北市	中國國民黨	中國海事專科學校畢業	國產汽車公司修護課課長、交	 争取治安死角加裝監視器,保障里民安全。 綠化社區加強公園維護,美化環境並增添健康活動器材。 整頓污水道設施,改善環境衛生。 落實改善巷弄瓶頸,使交通更順暢。 反映基層里民的訴求,建立與市政府各有關單位之間的溝通管道。 爭取老舊道路、水溝蓋更新。 關心里內長者及婦幼,定期舉辦醫學講座及健康檢查服務。 關懷弱勢團體、獨居長者,爭取政府補助。 監督北投焚化爐,對里內空氣品質污染的影響。

第 251 投開票所地點:中山北路 6 段 392 號【士東國小1年 5 班教室(2 樓)】(蘭雅里 1-6 鄰)

第 252 投開票所地點:中山北路 6 段 392 號【士東國小1年 6 班教室(2 樓)】(蘭雅里 7-11 鄰)

第 253 投開票所地點:中山北路 6 段 392 號【士東國小 3 年 1 班教室(2 樓)】(蘭雅里 12-16 鄰)

第 254 投開票所地點:中山北路 6 段 392 號【士東國小 3 年 2 班教室 (2 樓)】(蘭雅里 17-21 鄰)

第 255 投開票所地點:中山北路 6 段 392 號【士東國小 3 年 3 班教室 (2 樓)】(蘭雅里 22-25 鄰)

|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一、投票時間: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二、選舉人資格: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,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 日)出生,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,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,即民 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(包括當日)遷入設有戶籍,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,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三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:
 - (一)投開票地點(見投開票所一覽表)。
 - (二)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;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,務請記住 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,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(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 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,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,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,請於一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: 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,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 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 發)。
 - (三)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,逾時不許入場,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, 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,離開投票所後,不得再次進净化選風,防止賄選 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: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:

- (一)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(二)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(三)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(四)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(五)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(六)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(七)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(八)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(九)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- 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 舉選舉公報。

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※請使用選舉
委員會製備之
圈選工具圈蓋
選舉票,選舉
票「蓋章」或
「按指印」,
無效。

號次
相片
姓名

為淨化選舉風氣,鼓勵檢舉賄選,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,檢舉人 檢舉賄選案件,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,均發給獎金;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, 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 50 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,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 線電話:0800-024099 撥通後再按4,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